

证券代码：688321

证券简称：微芯生物

公告编号：2024-034

转债代码：118012

转债简称：微芯转债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召开“微芯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召开日期：2024年4月19日
- 本次会议债权登记日：2024年4月12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34号），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5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人民币15,462,700.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84,537,300.00元。

公司于2024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议案》。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与《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当公司提出变更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方案时，应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进行审议。现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微芯转债”2024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9日14点40分

(三) 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智谷产业园 B 栋 22 楼董事会会议室

(四) 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会议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投票采取记名方式表决

(五) 债权登记日：2024 年 4 月 12 日

(六) 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 2024 年 4 月 1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债权人。上述本公司债权人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债券持有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议案》

议案已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手续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2、债券持有人为非法人单位的，由负责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身份证、债券持有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3、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由委托代理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委托人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4、异地债券持有人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登记，须在登记时间 2024 年 4 月 17 日 18:30 之前送达，电子邮件或信函登记需附上上述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并请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二）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4 年 4 月 15 日-4 月 17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8:30）

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智谷产业园 B 栋 22 楼董事会会议室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1、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2、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代表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每一张未偿还的“微芯转债”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有一票表决权。

4、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但其中需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构批准的，自批准之日或相关批准另行确定的日期起生效。

5、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权利，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6、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二个交易日内，公司董事会将会议决议于监管部

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五、其他事项

（一）请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携带参会登记资料原件于会议开始前 10 分钟内到达会议地点并办理出席登记。

（二）本次现场会议预期会期半天，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差旅费用、食宿费用等，均由债券持有人自行承担。

（三）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智谷产业园 B 栋 22 楼董事会会议室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电话:0755-26952070

邮箱:ir@chipscreen.com

联系部门:证券部

联系人: 徐增辉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4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张):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号码: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微芯转债” 2024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 _____

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姓名: _____

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 _____

持有本次债券张数（面值人民币 100 元为一张）: _____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调整可转债募投项目的议案》			

1、对每一议案只能在“同意”、“反对”、“弃权”项中选择一项。

2、每项表决内容只能用“√”方式填写，凡多选、涂改或以其他方式填写均为无效。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所持有表决权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3、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

债券持有人（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